（上接B6版）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309,014.47	355,082,887.91	252,239,77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92,296,928.38	44,059,747,694.50	40,640,723,81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45,239,576.43	34,359,586,714.53	31,131,078,585.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7,856,681.25	2,598,614,294.70	2,386,563,19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1,908,934.02	1,579,033,478.83	1,415,686,42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1,790,738.22	2,614,942,327.37	2,308,334,92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46,795,929.92	41,152,176,815.43	37,241,663,12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500,998.46	2,907,570,879.07	3,399,060,690.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3,550,000.00	3,854,990,000.00	925,633,328.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724,937.99	52,549,654.34	9,794,82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78,131.39	11,188,408.16	5,373,696.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2,167,624.14	58,770,000.00	16,026,471.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481.20	4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2,820,693.52	3,979,298,543.70	1,000,828,324.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66,873,624.80	3,039,436,332.36	2,715,754,303.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75,854,509.32	4,534,621,609.40	1,564,318,648.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328,918.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2,728,134.12	7,607,386,860.16	4,310,072,95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9,907,440.60	−3,628,088,316.46	−3,309,244,62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75,000,000.00	3,083,350,000.00	1,693,321,168.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597,900,000.00	798,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5,000,000.00	3,682,250,000.00	2,492,121,168.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8,329,696.39	2,804,364,227.96	2,589,250,066.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058,461.00	450,348,442.32	288,889,406.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800,000.00	114,583,743.20	85,478,992.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7,536.52	15,699.00	26,217,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4,235,693.91	3,254,728,369.28	2,904,356,67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764,306.09	427,521,630.72	−412,235,50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0.57	−4,036.16	−310.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641,575.48	−292,999,842.83	−322,419,753.1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3,245,935.10	4,656,245,777.93	4,978,665,53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9,604,359.62	4,363,245,935.10	4,656,245,777.93

二、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汉投资2012年、2013年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4年财务会计由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16,631.19	27,930,837.12	64,664,223.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33,400.00	8,332,854.23
预付款项	169,499.41	169,499.41	148,499.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546,012.71		
其他应收款	892,783,292.62	90,756,895.78	562,403,530.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9,436.48	208,758,322.59	310,148,87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53,564,872.41	328,448,954.90	945,697,983.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5,554,799.83	65,702,457.45	58,893,239.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0,353,625.25	1,134,767,750.89	793,862,465.01
投资性房地产	152,637,478.09	11,815,453.72	64,311,096.40
固定资产	5,007,621.05	5,890,672.84	15,928,264.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155,963.65	20,155,963.65	112,166,76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30,261.70	3,206,652.64	3,105,55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3,447.76	2,886,597.76	1,375,58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0,003,197.33	1,245,525,548.95	1,100,742,975.27
资产合计	2,743,568,069.74	1,573,974,503.85	2,046,440,95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20,045.96	6,974,745.78	11,410,073.75
预收款项	837,562.16	5,557,926.84	5,731,92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4,430.25	1,198,749.35	8,505,517.27
应交税费	81,436.93	145,934.96	9,282,817.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83,401,223.95	1,036,361,397.54	1,256,197,413.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91,714,699.25	1,050,238,754.47	1,371,127,749.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385,415.47	7,056,211.46	
专项应付款			12,213,103.04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85,037.02	7,904,652.65	6,336,148.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70,452.49	16,960,864.11	20,549,251.97
负 债 合 计	2,312,085,151.74	1,067,199,618.58	1,391,677,001.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2,000,000.00	242,000,000.00	242,000,000.00
资本公积	117,674,885.51	19,555,056.48	113,748,121.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6,374,445.21	83,300,800.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65,222.75	24,822,827.28	22,167,964.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577,153.89	136,146,758.25	108,948,194.8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537,399.58	505,825,442.95	486,864,280.88
※少数股东权益	945,518.42	949,442.32	167,899,676.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482,918.00	506,774,885.27	654,763,95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3,568,069.74	1,573,974,503.85	2,046,440,958.69

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589,916.80	1,660,663.37	17,338,149.59
其中：营业收入	46,589,916.80	1,660,663.37	17,338,149.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534,311.95	68,021,162.97	63,768,481.72
其中：营业成本	12,252,746.29	1,317,583.34	5,268,830.8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55,702.70	396,921.20	1,575,136.36
销售费用			43,385.00
管理费用	7,164,667.22	10,706,863.36	12,179,842.99
财务费用	43,553,795.74	51,505,938.35	41,143,561.63
资产减值损失	−92,600.00	4,093,856.72	3,557,724.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666,699.50	88,039,247.40	98,703,890.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722,304.35	21,678,747.80	52,273,558.38
加：营业外收入	58,930.65	201,076.81	3,419,714.52
减：营业外支出	44,749.17	50,000.00	431,512.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736,485.83	21,829,824.61	55,261,760.20
减：所得税费用	23,150.00	−1,598,371.70	5,901,87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713,335.83	23,428,196.31	49,359,885.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717,259.73	23,585,313.04	49,587,084.73
少数股东损益	−3,923.90	−157,116.73	−227,199.6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073,644.27	−3,758,379.22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5,786,980.10	19,669,817.09	49,359,885.0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790,904.00	19,826,933.82	49,587,084.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3.90	−157,116.73	−227,199.67

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7,199.90	1,686,521.88	16,692,865.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47.79		2,85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3,664,283.57	930,394,384.25	196,751,66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5,646,531.26	932,080,906.13	216,294,53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239,215.40	4,088,408.65	281,199,359.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8,905.20	9,455,102.93	7,573,48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57,255.61	43,836,231.41	22,359,01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7,130,345.64	569,409,567.79	19,712,25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3,185,721.85	626,789,310.78	330,844,11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460,809.41	305,291,595.35	−114,549,578.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154.21		9,553,076.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860,492.88	22,90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000.00	4,400.00	4,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48,647.09	22,912,400.00	9,557,276.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210,444.20	348,99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1,811,280.77	76,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735.30	9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811,280.77	177,643,629.50	349,95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562,633.68	−154,731,229.50	9,207,32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255,118.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181,945.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127.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890,191.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12,381.66	130,469,944.44	7,257,977.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9,583.30	76,273,04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12,381.66	139,899,527.74	143,531,02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2,381.66	−139,899,527.74	141,359,169.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14,205.93	10,660,838.11	36,016,915.7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30,837.12	17,269,999.01	28,647,30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16,631.19	27,930,837.12	64,664,223.73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均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15年7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15年7月13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已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余磊

项目主办人：李辉 朱雨晨

日期：2015.7.1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增持的内部决策文件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管及上述人员直系亲属前6个月买卖中百集团股票情况的说明
6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7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8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报告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3年财务会计报告及2014年审计报告

上述备查文件备查阅地点：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披露网站：www.szse.cn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武汉市
股票简称	中百集团	股票代码	0007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武汉市江岸区沿江大道238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武汉市桥口区仁寿路64号2单元1楼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4家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2家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武商联集团持股数量：123,067,656股 持股比例：18.071% 华汉投资持股数量：81,170,774股 持股比例：11.919%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武商联集团本次变动数量：0股 变动比例：0% 华汉投资本次变动数量：68,100股 变动比例：+0.01% 武商联集团本次变动后的持股数量：123,067,656股 持股比例：18.071% 华汉投资本次变动后的持股数量：81,238,874股 持股比例：11.92%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上接B7版）

（1）基本情况

淮南洛能由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皖能集团、淮南市投资公司分别按52.8%、46%和1.2%的比例出资，注册资本14.2亿人民币，成立于2001年12月20日，注册地址为安徽省淮南市洛河镇。公司主营洛河二期两台国产300MW、洛河三期两台国产630MW燃煤发电机组发售电及电力有关的产品和服务。

淮南洛能除能能集团之外的其他股东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淮南市投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简要历史沿革

淮南洛能成立于2001年12月20日，成立时注册资本57,000.00万元，安徽省电力公司持股52.80%，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00%，淮南市投资公司持股1.20%。

2003年8月，安徽省电力公司将其持有的淮南洛能52.80%股权转让给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持股52.80%，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00%，淮南市投资公司持股1.20%。

2007年5月，公司将注册资本由57,000.00万元增加到90,226.00万元，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资币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为：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持股52.80%，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00%，淮南市投资公司持股1.20%。

2008年9月，公司将注册资本由90,226.00万元增加到142,000.00万元，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资币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为：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持股52.80%，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00%，淮南市投资公司持股1.20%。

2014年10月，淮南洛能股东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淮南洛能52.80%股权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划转后，公司股权结构变为：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持股52.80%，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00%，淮南市投资公司持股1.20%。

（3）股权结构

目前淮南洛能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权比例
大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	52.80%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6.00%
淮南市投资公司	1.20%
合计	100.00%

（4）主要财务指标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374,344.02	350,318.24
负债合计	24,1125.92	210,832.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218.10	139,485.6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3,218.10	139,485.64

注：2014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审计。

②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总收入	325,674.73	62,721.38
营业利润	30207.48	8,346.47
利润总额	28,065.69	8,356.79
净利润	20,726.26	6,267.54

注：2014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审计。

③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5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458.88	20,61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2.03	−166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43.15	−35,625.60

注：2014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审计。

（5）主要资产权属状况、主要债务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淮南洛能目前的主要资产为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发电机组设备及其配套设施。

截至2015年3月31日，淮南洛能的资产负债率为60.18%，主要债务为银行借款。

目前，淮南洛能主要资产权属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被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不存在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

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合计不超过10.65亿元收购能能集团持有的淮南洛能46%股权。

公司将聘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最终的转让价格以经安徽省国资委备案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是能能集团履行其于2012年8月29日出具的《关于避免及解决同业竞争事宜的承诺函》所承诺事项，同时，本次收购积极响应国家产业发展号召，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扩大了公司权益发电装机规模并优化发电资产结构，有利于减少同业竞争，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前就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充分沟通。独立董事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并进行充分论证后，同意将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公司的后续长期健康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公司拟用自筹资金收购能能集团持有的淮南洛能46%股权，上述交易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电力资产结构，降低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就上述交易与皖能集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内容和签订的程序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议所约定的交易定价方式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3、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件内容合法有效，本次交易的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5、本次现金收购资产关联交易尚需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保障公司股东充分行使权利，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6、我们同意上述交易的方案，并就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提请关联方在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皖能电力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4、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6、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

7、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8、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9、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10、皖能电力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监事会决议公告

11、复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5-29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致力于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规范公司经营，促使公司持续规范发展。现将近五年来，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对公司现场检查以及日常监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公司整改事项的相关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1	2010年8月9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分三次收到财政部门拨付的淘汰落后产能补贴资金共计8,128万元，公司对收到上述政府补助事项未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2	2010年9月13日	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于2010年6月份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于2010年9月13日向公司下发了皖证监函[2010]271号《监管函》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提出公司关联交易的规范性、信息披露、子公司应收账款的清收、能源大厦产权未及时过户、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影响独立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3	2011年4月22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提出公司董事朱昭明于2011年4月18日卖出本公司股票2,057股，涉及金额20,611.14元，违反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前30日内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的整改情况如下：

一、2010年8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

200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马鞍山电厂、铜陵皖能、皖能合肥）分三次收到财政部门拨付的淘汰落后产能补贴资金共给8,128万元，公司确认营业外收入4,056万元，剩余4,064万元计入递延收益。公司对收到上述政府补助未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交易所希望公司吸取教训，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1、公司制定了《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并经2010年8月20日第六届董事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为进一步做好公司及子公司内部信息报送工作，公司专门针对各部门及子公司制订了《重大信息内部报送办法》，进一步明确了重大信息的内容、报送程序，以及各部门和子公司负责人、董秘、财务总监、总经理等相关人员在重大信息内部报送过程中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2、公司加大对各部门及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宣传贯彻力度，加强信息披露的意识，并以召开工作会议、培训会等方式，加强对各部门、子公司、控股股东等各信息披露责任主体的培训，解读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管理规定，加深对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和文件要求的理解和掌握。

二、2010年9月13日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下发的《监管函》

1、针对关联交易不规范的问题

公司 2009 年度与电燃公司的电煤采购关联交易未签订书面协议，不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上市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的规定。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从2011年开始公司与电燃公司签订电煤采购关联交易书面协议，并继续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针对公司部分信息披露不及时问题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参见本公告“一、2010年8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的相关内容。

3、针对子公司皖能合肥应收账款清收问题

公司子公司皖能合肥发电公司应收安徽皖中电力实业股份公司、 安徽顺达电力设备制造公司款项合计约 1126 万元，挂账时间超过三年，公司未采取有效清收措施。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公司曾促能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进一步加大对欠款的催收力度，明确相关责任人，并承诺在2010年年底清收完毕。上述应收账款已于2010年底清收完毕。

4、关于能源大厦产权尚未过户到公司名下问题

公司与控股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集团”）按照 5:5 的出资比例共同建设能源大厦，该大厦于 2008 年交付使用，但归属于公司的能源大厦产权尚未过户至公司名下。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公司指定专人办理能源大厦产权过户事宜，承诺在2011年办理完毕。2011年7月26日，公司与皖能集团按照5:5的出资比例共同投资建设的能源大厦50%的产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

5、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与控股股东皖能集团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皖能集团除通过公司进行电力投资外，还直接进行电力投资。上述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不应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控股股东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不相符。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皖能集团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主要是由于历史原因和控股股东的经营范围所形成的。双方已经明确各自的业务定位：皖能集团定位为战略型投资控股公司，皖能电力定位为电力板块专业化经营管理公司，皖能集团新增控股电力项目均由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近几年双方一直致力于研究解决与控股股东同业竞争的问题，并开展了相关具体工作。皖能集团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及解决同业竞争事宜的承诺函》，就避免新增同业竞争、发电类资产注入公司的步骤和时间作出明确的安排；2013年公司已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部分资金收购皖能集团所持有的部分发电类资产。

为进一步解决和落实解决公司与皖能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拟以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部分资金和自筹资金继续收购皖能集团相关发电类资产，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未来公司将在业务发展中努力创造条件，细化和落实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整改措施，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创造条件受让控股股东在能电力资产，最终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6、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较大，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一定影响的问题

2009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在煤炭采购、委托发电、受托发电方面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3.62 亿元、2.72 亿元、1.4 亿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20.06%、63.43%、91.5%，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整改情况说明：

（1）2009年度以来，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发生的替代发电类关联交易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按国家相关政策指导精神实施“上大压小、替代发电”，自2007年陆续关停12.5万千瓦小机组而享受国家给予的三年补偿电量计划所产生。上述因执行关停机组补偿电力计划所发生的替代发电类关联交易已于2011年结束。此外，公司还按照安徽省经济委员会《关于开展节能调度实施替代发电工作的指导意见》和安徽省电力公司《安徽电网开展节能调度实施替代发电工作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开展替代发电业务，以实现降低电力生产能耗，减少污染排放，优化资源配置的目的。上述与皖能集团之间的替代发电类关联交易均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亦对其发表意见。

（2）为保障燃煤供应、控制燃煤成本、加强统一管理，公司与属发电企业的